

## 剖兒

兒子屍體被發現時，頭朝下地倒躺在欄杆中。欄杆如樹枝般朝天空伸出隻隻手臂。如今，兒子棲身其內，像籠中鳥試圖莽撞地衝破藩籬，卻只落得進退無路的下場。

兒子雙眼圓睜，手腳全無支撐地悠遊在半空。「是你兒子嗎？」一位警官問。

他張嘴，覺得雙唇焦裂，雙頰肌肉牽動了他的眼瞼，淚水迸了出來。他點點頭，以左手掩面，沉默卻狂亂地抽搐起來。某種沉重而奇異的節奏在他耳畔穩定地鼓動，他重睜雙眼。兒子的身體依舊高高掛在原處，口、鼻、雙眼、欄杆在軀體上穿出的創口和腦後的一個窟窿同時緩緩滲出血液，在地上匯集出一灘殷紅的鮮血，在寒夜裡緩緩哺育著柏油路面，而地面兀自沉默地吸吮。

警官朝他點點頭，走到一旁，按下對講機：「報告，死者身份確認完畢。」然後返回，「先生抱歉，手機、皮夾、他身上的證件和財物都必須先做為證物。非常感謝您來，剩下的我們會處理，讓您能儘快把屍體和他的遺物領回去。」他緩慢而呆滯地回答：「欸。」

他獨自離去，但一想到方才的畫面就流淚；許多年後，將依然如此。

隔天，在社會版一角，出現了一小欄報導。標題：「惡少互毆，一死三落網」。

他向公司請了半個月的無給薪休假，準備專心料理兒子的後事。當今媒體發達，新聞卻也不再引人重視。也大概是因為他幾乎從來絕口不提自己有這個兒子，同事間尙無人知曉這個訊息。晚上十一點，他從案發現場離開時，打了電話給公司老闆，老闆輕鬆愉悅地同他閒聊。他只說最近壓力太大，想請假一陣。

他們終究會知道的，他想。隨即結束通話，點了根菸，打開車門，撥另一通電話。

「喂？」他深吸了一口菸。

「喂。」前妻冷靜的聲音，但就這時機而言，有些太溫柔。

「是他沒錯。」

很長的靜默。

他坐在車裡，握著手機話筒，漫無目的地望著前方，但極力避免兒子仍懸躺著的左方。他還無法接受兒子卡在欄杆上，這樣被倒掛著、插著，在那兒慢慢睜著眼死去的這個事實。他手指猛敲方向盤，只為了讓周遭有點聲音填補此刻這可怕的空虛。

「我明天就可以搭飛機回台灣，如果你要我回去的話。現在機票不難買。」她聽似殷勤地答著。背景傳來她現任美國丈夫以英文詢問的聲音，低沉而有力的嗓子。他隨即武裝起來，在駕駛座坐正。

「不，不用了，謝謝。我自己可以處理好。公司請好假了。」

沒有等她回話，他便按下斷話鍵。手機隨即又響了起來，「鈴鈴、鈴鈴」。他沒有回答。「鈴鈴、鈴鈴」的聲響持續，他把臉埋在方向盤裡。他厭惡卻也無力

自此刻這巨大而沈重的無力感中逃脫。

兒子走了。自兒子成人後，他只想著先走的會是自己。他有自信他的兒子在成人懂事之後必定會後悔，痛悟自己年少輕狂，在父母離異後如此決斷地撇下一切責任，離開家中。但沒想到他得面對白髮人送黑髮人的悲哀，父子居然緣盡於此！在他的世界中，再也沒有任何可以倚靠的血肉至親了！此刻他卸下所有的武裝，趴在方向盤上，高聲嚎哭起來，良久。

手機的鈴聲，不知何時已經停止了。

手機在隔天早上響起，是昨晚的警官打來的。他沒有真正睡著，只是半夢半醒地在床上睜著，很快便接了起來。

「您好。」警官說。

「你好。」他抓了抓自己的頭，看了一眼放在床頭的鬧鐘，早上十點。

「抱歉一早打擾您。」

「不會。」他從床上坐起，伸手拉開窗簾。閃亮的晴天，陽光肆無忌憚地流進室內。他往窗外看了一會，才意識到中間已經有很長一段時間的沉默。「有事嗎？」

他清了清喉嚨。「是這樣的。」然後又停頓了一會。「我們需要驗屍。」

警官沒有從他那兒得到任何回應，便繼續說下去。「初步堪驗後，我們發現您公子的身體有一些欄杆造成的創口，但頭上有一個不明物體撞擊的痕跡。檢察官認為，有必要知道何者是致命傷，同時查出兇器為何，才能得知責任歸屬。」

房內的陽光倏忽間褪去，取而代之的是昨晚欄杆上的場景。他逐漸無法按壓自己的怒氣，何以這個警官可以如此無感、麻木、毫無同情心地說著這些最可恨而且殘忍的話？「死了都死了！為什麼還要管這些他媽的事？怎麼死的重要嗎？你以為我不知道驗屍是幹啥的？你可以把他切開、割開，弄得支離破碎，只為了知道他是他媽的怎麼死的！我只想趕快把他領回來，他是我兒子！不是你們他媽的老鼠還是兔子！」他無法控制地叫嚷，對話筒大吼，吼出淚來，然後大口喘著氣。

警官不動聲色，答道：「先生，我可以體諒您的心情。我也明白死者為大。我們當然可以不驗屍，就這樣把屍體還給你，但不知道確切的死因，也就不知道責任歸屬，兇手也沒辦法被繩之以法。」

他幾乎沒在聽。事實上警官要表達的是什麼他都知道。他也明白自己對警官動怒是毫無道理的事，他們不過是奉公行事。他握著話筒，弓身至床頭去摸索菸和打火機。他嘆了口氣：「有嫌疑犯嗎？」然後點上菸。

「有的，他們幾個年輕人現在都被審問過了，也都在拘留當中。」他注意到警官中規中矩的報告口氣中有某種咬字不純的憨直，應該是南部人。「您兒子和三位友人在他的住所客廳一起喝酒玩樂。那住處，據我們調查，是他們四人一起分租的。後來因為開玩笑過火的關係，他們一言不合，於是打了起來。」

果然是年輕人，他搖搖頭。「什麼玩笑？」他恢復冷靜，近乎有些淡漠地問

著，雖然身體仍不自由主地因為話題的嚴肅而僵直。

警官楞了一下，方才有些窘迫地答道：「不清楚。他們沒說。」

「喔，請繼續。」

「您兒子先被追打，跑到阳台，然後就在阳台被圍毆。被打倒在地之後，其他人繼續對他拳打腳踢。您兒子勉強起身，應該是想往大門方向逃跑，但其中一位少年從客廳或阳台拿起某樣東西往您兒子頭上砸。您兒子重心不穩，就跌出阳台外。」警官講述這些時，頗有新聞播報員那種一絲不苟的聲調，應該是看著筆錄或報告照唸。「剩下的，您已經知道了。」

住所？他從來不知道兒子有住所這種東西，居然還是屬於兒子他自己的。「那某樣東西是什麼？」他問。

「不知道。」

喔，所以才需要驗屍，他想。

他站起身：「好吧，驗屍吧。但驗屍前我想看看我兒子。」

午後，他提著一袋兒子的衣物在家門前等著，這是警官在電話裡特別交代，驗屍完畢之後要給兒子穿上的衣服。警官帶著刑事堪驗車前來接他，是一台黑色九人座，警官還特地下車來迎。

出門前，他走進兒子的房間，這是許多年來第一次。家裡請女傭按週清掃，也因此，儘管這房間已經閒置多年，也不顯髒。他拉開兒子的衣櫥，開始一件件挑選。

挑選的過程極度費時且挫折。那些衣物在他眼中都太過招搖，塞滿豔異的顏色和不知所云的圖案。

從國中開始，兒子拒絕穿上任何妻為他費心挑選的衣物，嫌醜、嫌老氣。妻很難過，但一時還捨不得放棄這習慣，便佯裝若無其事地繼續買著。買回來之後，就擱在兒子床頭。兒子只負責拆開塑膠袋，便把那些衣服揉成一球，塞在抽屜角落，寧願捱餓和同學上街買衣服：那堆不倫不類的衣服。

眼見妻的好意被浪費，他大動肝火。他不能忍受自己必須無能為力地面對妻的挫折，便扣了兒子的零用錢和餐費。妻對他抱怨兒子如何不懂感激，轉身卻又把他扣下的錢塞進兒子口袋。夫妻再度爭吵，兒子瀟灑地置身事外，儘管戰端因他而起。

他看見一件挺新的白襯衫，取了下來，才發現原來是兒子的高中制服，上頭還繡著名字。他輕聲唸著，重複了許多次，然後把衣服摟進自己懷裡。

他頭一次正眼看了警官一眼，是個四十開外的男子。車裡還坐著司機和另外三個人，他一一向他們點頭致意：看來相當練幹的女子是檢察官、書記官則是長得相當高大的男性，兩人都相當年輕；法醫是男的，戴著眼鏡，看來年紀大了些。

他穿著黑色三件式西裝，以為得體；但除了警官穿著制服之外，大家的打扮

都相當輕鬆。他自知他的出現讓所有人都感到不甚自在，他原來是個局外人。然而，他也沒有絲毫和他們攀談的意圖，就這樣沉默地上路。外頭白花花的陽光耀眼灼人，透過車窗玻璃投在他身上。他略感暈眩，襯衫底下微微發起汗來。

屍體已然被洗淨，停靈在醫院太平間的冰櫃中。

太平間裡面的燈光異常蒼白卻明亮。警官單獨帶著他前往冰櫃，拉開某個抽屜，一股漂白水味隱然襲來。冷氣從臉上直沁到他心窩，在其內投下一片冰。待霧氣散去，兒子的臉輪廓逐漸清楚，他不由得心臟一陣麻顫，向後踉蹌了幾步，然後跌坐在地上。

「沒事吧？」警官將他扶起。他擺擺手，拒絕警官伸來的雙手，「沒事，我很好，沒事。」

他全然認不出在冰櫃裡躺著的這具包著透明塑膠套，身體被綠布纏繞的屍體是自己的兒子：全無血色，雙眼已被闔上，深棕色而略長的頭髮，兩耳各有成排的耳洞。

他起身，強迫自己爬回冰櫃旁，趴在冰櫃的邊緣，又一次地定睛看著兒子，看了很長一段時間。他不知道何以在當時的黑夜中，他能一眼認出在欄杆上的那身體屬於自己的兒子；如今他在這具被費盡心力取下，而後洗淨包好的身體旁，卻不自主地疑惑起來。

看兒子這樣，好像只是睡著了。臉龐依舊端正，雙唇微微張著，似乎還有氣息游動。他深情地看著自己的兒子。待他將目光移到兒子耳際，一片向後大片延伸的凹陷才將這美夢拉回現實。

他猛然伸出手，指尖無可抑制地顫抖著，試圖去撫摩他兒子的雙頰。冷不防警官把他拉住。「冷靜點。人死不能復生！」

他不耐地甩開警官的手，粗聲道：「我沒有要他活過來！我只想知道究竟是不是他！」然後將手指放在他兒子的額上、臉上，塑膠套光滑而細緻，而不是預想中毫無彈性、僵直的肌肉。這觸覺更像他所熟悉的，兒子幼時的面孔。他猛然醒悟，自己已經十多年沒摸過兒子的臉了。倘若兒子還在世，他的臉摸起來該會是怎樣？

兒子是八歲上的小學，年尾孩子。兒子沒按照小時候的願望，在長大之後成為醫生、總統、諾貝爾獎得主；他甚至長不到成人，雖然路早就走偏了，他選擇的是在父親眼裡墮落、放蕩的人生。許多孩子在小時候總有頂天的志向，但在長大之後便逐漸被摧殘殆盡。

他沒資格埋怨自己的兒子，因為他也有過類似的夢想：他在李遠哲博士拿到諾貝爾獎當年出生，也因此順理成章地把他當成自己的英雄偶像。當年，儘管風波不斷，全台引頸期盼李遠哲歸國；現在他經常在下班後，一邊嚼食從路邊攤買回來的簡便晚餐，一邊獨自看著政論節目或電視新聞，咒罵李遠哲晚節不保。

等兒子上小學後，在家長會上，他無意間在兒子教室牆壁上看到兒子的作文

「我的志願」。他略帶羞澀和驕傲地微笑，搖頭嘆息，悄悄拉住妻的衣角：「真有遺傳呢！」妻看了一眼兒子的作文，意味深長地對他嫣然一笑。箇中原因其實大不相同：妻也以為兒子的這篇文章遺傳自她自己。

爲了這篇充滿注音符號的作文，夫妻著實高興了一陣，全然忽視老師和他們面談時略帶憂心的表情和提醒：兒子經常欺負同學，對老師的懲罰也全然不在意。妻向老師賠禮：哪個孩子不皮？老師點點頭：「也是。」客氣話就這樣被當真。家長會結束，他和妻兩人一人一邊，牽著兒子的兩隻手，問他想吃什麼。

兒子很高興地抬頭，輪流看著他們兩個：「真的嗎？什麼都可以嗎？」

妻蹲下來，和兒子同高，兩人額貼額：「是真的！」兒子蹦蹦跳跳地說：「我要吃香雞城！」他用雙手揉揉兒子高興的小臉，親暱地說：「香雞城，沒問題！」兒子的臉頰因爲興奮而漲紅，在他手心滾燙著。

香雞城？他已經多久沒在台北看到過香雞城了？他抬起頭，看見上面一層緊閉著的冰櫃，裡面必定躺著另外一人。

他茫然地讓護士和穿著防菌衣的醫生七手八腳地把兒子放上病床，任由被膠帶封緊的塑膠套發出劈啪的銳叫，然後推走。塑膠袋上別著一個號碼牌，上頭有兒子的名字。兒子對這些寒愴的待遇全然沒有反抗。在他記憶中，兒子從來也不肯由他擺佈，如今卻對一群穿著雪白的陌生人們千依百順。到頭來，誰都能比他更妥貼地應付自己的兒子，兒子生前死後都是如此。

昨晚，那些警察又是怎麼把他從欄杆上給取下來的呢？

他臉頰又濕了一片。他低頭看自己的手，握拳。他還可以感覺到兒子當年的臉和手是多麼小巧，牽住他的手時又是抓得多麼緊。當時溫熱又濕黏的觸感，如今騷動著他掌心的神經。

警官交給他一套防護衣。「你有參觀的權利。」還是那一貫缺乏表情的聲音。「沒問題嗎？」他接了過來，點點頭，心裡想：「沒問題，是自己的兒子，當然沒問題。」

他被領到另一個房間，一位醫生很仔細地檢查了他的全身，要看他身上有沒有傷口，然後讓護士推了一針。面對他質詢疑惑的目光，護士略顯抱歉的神色，低聲道：「這是B型肝炎針。」然後要走他替兒子帶來的衣服。這時他才有些不好意思，客氣地賠禮：「是他的高中制服，我不知道該帶什麼樣的衣服來。」

小姐微微楞了一會，隨即客氣地接過裝有衣服的提袋，擠出一絲微笑。這就是兒子換上壽衣前的最後一套裝束，在世最後的模樣。終究輪到他來作主了，他想。

解剖室很大，所有人和燈光卻全都聚集在同一個地方。大家圍繞在兒子身邊，聚精會神地低聲談論，反倒像是召靈的儀式。

法醫過來同他握手，但他沒認出他曾經和這被手術袍、圍裙、靴子和手套層

層包裹的人同車。法醫戴著手套的手握來冰涼涼的，握手的方式也全然不誠懇。法醫本想主動解釋解剖的流程，他有禮地謝絕了。他完全不想知道他們將如何對待自己的兒子，因為他就會站在一旁看著。

他把這視為對兒子的一種補償。兒子在世時，他沒能看著他長大；而這是兒子的最後一程，他覺得自己有義務在場，儘管他知道這份補償的心意已來得太遲。他知道兒子不見得會高興，但如今兒子也不會出聲反對了。

兒子長大是在一夕之間。對他而言，兒子到小學畢業為止，都跟當年在地上爬的那嬰兒沒多大差別。他很少費心觀察兒子在做些什麼：工作、政治、股票、菸酒、其他女人、他和妻偶一為之的交合，都比在他視線之下逐漸生長的兒子更令他感興趣。

他不知道該如何作一位好父親，卻也無意去學，因為在旁人眼中他已經盡到了所有責任。他負責簽兒子每晚睡前拿來放在床頭的聯絡簿；出席學校的懇親座談、運動會、畢業典禮，種種學校利用各種名目編織出來的重要場合及對兒子而言具有重大意義的節日；同時貌似投入地和妻聆聽老師們談論自己的兒子。

因為他知道有妻子替他打點一切，因此他可以如此放膽地心不在焉。父親的威嚴來自於疏離，以及對兒子永不滿足的挑剔。這是他從自己父親身上得來的印象，卻忘了也是他和自己父親關係緊張的原因，乃至於甚至將之奉為圭臬地執行著。

妻的不滿逐年上升，他沒有想到改變自己，只想到該拿出更多的錢和禮物，或使用爭吵和暴力來取悅、鎮壓自己的妻子，同時奉上糖果和拳頭。愛意和憎恨拉鋸，但一種安全而淡漠的態度在他們的關係中滋長，逐漸取得優勢，讓他們相安無事許多年。愛意仍在，但往往只是突如其来；默契在對彼此個性的瞭解和生活習慣中被培養，同時彼此之間變得越來越陌生。

離婚協議書是妻子準備的，在一頓早飯之後被輕輕地放在餐桌上，沒有簽字，當時國中將畢業的兒子看在眼裡。兒子沒有出聲。在他記憶中，許多年以來兒子都是沒有聲音的。離婚後兒子歸他，但兒子卻像是跟妻一同下堂求去似的，三天兩頭不在家。狐群狗黨取代父母的愛和關注，他這真正的父親功能如今只剩提款。

兒子在國二時身高開始抽高。他之所以有印象，是因為妻特別向他多要了許多錢讓兒子重新買衣服。妻痛惜那些在一夕之間必須淘汰的服裝，裝了三大垃圾袋，然後獨自費勁地拖著它們過街，塞入街尾的回收箱。

一個月之間，兒子從自己的腋窩長到和自己幾乎同高。兒子以成長進入了自己的視線，但這帶來的不悅遠多於驕傲。他驚訝於兒子眉宇之間所散發出的氣質和妻如此相似；但從髮型、衣著到談吐，血緣能遺傳給兒子以外的地方，無一使他合意。然而他始終沒有機會大肆整頓自己的兒子，離婚後兒子和自己如此疏遠，事事和他作對，後來乾脆習慣性地不回家。他沉默地每晚開門、鎖門，把黝黑的家用燈光點亮，接著以電視填補屋內的空寂。後來外食漸漸吃怕了，便請了

一個打掃的歐巴桑，一週來一次，順便做完一、兩道家常菜才回去。電燈、微波爐和遙控器成爲他最熟練的家電。

他感到很意外，手術燈這麼大一盞，發出的光竟也填不滿這房間。只有中間那張床和躺在床上的兒子被照了個透亮，房間的其他角落都還是暗森森的。正對著門，床腳的左邊牆角放著一張椅子，法醫對他示意，他點了點頭，往那兒走去，但沒有坐下。

床邊有許多儀器，但兒子的生命已然終止，它們也就沒有運轉的必要。除了冷氣運轉和腳步移動聲外，房裡別無聲息。

兒子已經從塑膠袋中被取出，安放在病床上，醫院的綠布還圍著軀體。法醫和助手們將它緩緩卸除，漂白水的味道又幽幽地流淌出來。兒子週身蒼白，全然放鬆而順從，頭顱放棄似地垂下，以一種頸骨似乎不存在的方式懸掛在胸前，後腦勺的坑洞張大絳紅、險惡的嘴，全身的孔洞都被泡過漂白水的棉花球塞著，助手將它們一顆顆用鑷子取出；同時，兒子年輕卻略顯瘦弱的軀體逐漸展露出來。面對兒子的裸身，他略覺尷尬，微微別過臉去。

自兒子上中學之後，他再沒看過兒子的裸體。

回過臉後，兒子全裸地躺在手術台，和當年他來到人間時一模一樣。不，兒子變了很多，眼前躺著的這個年輕人和當時他在產房外焦急地等著迎接的那嬰兒差得太多了。那嬰兒是天使，是希望，怎麼可能和眼前躺著的是同一個人？他頓時感到呼吸困難起來，雙眼灼熱，喉頭發緊，大口地喘著氣。

用過晚飯後，妻子開始陣痛。他亂了方寸，拿了鑰匙就要去開車，妻子掙扎地阻止他：沒那麼快。妻扶著大腹便便的肚子，緩步移動到電視機前，把電視打開，但心思根本不在節目上。她雙眼半睜半閉，和絲絲擴散至她全身的痛覺奮戰著。

他實在無法忍受這樣的焦灼，便央妻趕緊到醫院。妻拗不過，只得答應了。她記得母親的交代，便執意用走的，步行到其實不遠的醫院，這樣會比較好生。於是和妻手牽手散步，穿過未來兒子將無憂無慮地玩耍的公園。

年邁的醫生命令妻把雙腿張開，便笑著對他說：「還有得等。」追問之下，才知道妻的陰道根本還沒打開，就算開到四指半才送來，也不嫌太遲。妻對他露出蒼白的微笑。他咂舌，舉起自己的右手，說：「四指半？」醫生點點頭，隨即緩步離去。

護士建議他先回家休息，妻也這麼說，於是回到家，餐桌上飯菜尚有餘溫。儘管陣痛逐漸頻繁地來襲，妻在醫院還是設法睡了一覺，他則徹夜未眠地等待天亮。

剛過中午，兒子被生了出來；在此之前，他就在產房外瘋狂地踱方步，一語不發。電視八點檔或廣告慣常有個深受感動的父親對著嬰兒哭泣，他卻全然麻木無感。當嬰兒被捧到他面前時，護士帶著燦然的微笑恭喜他，他被嬰兒剛出生時

充滿皺摺的皮膚深深驚嚇：原來嬰兒如此醜陋。

兒子上國中後，長相經常被人稱讚。他從來不苟同，略帶輕蔑地嗤笑，因為這過於強烈的第一印象已經在他腦海中根深蒂固，無法改變。但兒子在國中二年級開始急速地成長，從男孩轉變為男人：將近一年的破罐嗓，毛髮開始生長的下巴和陰部。

和妻離婚後不久，他休年假，沒去上班，但還是習慣性地早起。他抬頭看看時鐘，已經是早上將近九點，但他還沒聽見兒子出門去上學。莫非兒子大清早就出門了？他決定去確認一下，便起身走向兒子房間，拉開房門。兒子和他四目相接，全身一絲不掛，右手握著勃起的陰莖。

他楞了一會，兒子連忙拿棉被遮住自己，然後他默默退出去。

他又羞又喜地站在客廳。羞的是看到不該看的畫面；喜的是，兒子真的長大了。他一時間不知該如何反應，便坐在客廳沙發上發愣。轉眼之間兒子已經穿戴整齊，肩著書包，旋風似地穿過他面前，一語不發，連看他一眼都不肯。

當晚，兒子沒有回家。從此之後，兒子經常徹夜未歸，他很少能再見到自己的兒子。

他定睛看著法醫舉起手術刀，朝兒子的胸膛深劃下去，自己的心臟不自覺地緊縮起來。他深吸一口氣，卻不敢吐出一絲一毫，直到由撕裂兒子皮膚的刀尖傳來的細銳聲響刺穿他的耳膜。他幾乎可以感覺那椎骨地痛，聽到兒子的慘叫，然後看見殷紅的鮮血流出。但一切都沒有發生。兒子仍是木然地而貌似安祥地躺著，血沒有從創口竄然湧出，而是在臀側、腿上及上背的肌膚印出狀似薔薇的斑路。血液已經停止流動，如今兒子體內是一灘死水。

視線停留在兒子發青的雙唇。他很慢地眨了眨眼，用指尖拭去額頭、鼻翼和臉頰冒出的冷汗。他覺得自己無法站穩，鋼條穿過兒子身軀後打開的創口似乎對著他一張一合。此時醫生再從兒子胸口上橫劃一長刀，從左肩到右肩，熟練而冷靜，甚至沒有刀具碰撞的聲響。法醫移動腳步，鞋底傳來細細的摩擦聲，而後停頓；法醫對準左下腹，刀鋒從軀體側邊往上滑。

兒子前半身就被這麼掀了起來，帶著四個成排的小孔。手術台的燈光被那四個孔穴篩落，清晰地照在略呈青紫的腸道上。腸道仍溼潤有彈性，帶著水份的光澤。

原來身體內部是這樣的，他緊揣自己的心窩，但無法控制作嘔的慾望；而後定定端詳著兒子的心臟，感覺到自己胸腔裡激烈的搏動。如今在眼前的兒子的種種，難道不是他賦予的？何以他感到噁心？是他帶領兒子來到人世，只是兒子的身體已然成為燈光幽暗的博物館，森然陳列著生命的過往，不再承載生命本身。

法醫不再下刀，戴著橡膠手套的指尖略略拉開兒子的心臟和肺臟下端，形狀完好無缺。

兒子的前半身被闔了回去。放得不好，邊緣有些凹凸不平，蒼白的肌膚現出黝黑的陰影和一長條肉紅。他看了內心很有疙瘩，相當難受，坐立不安起來。法

醫和助手沒注意他的反應，自顧自地將兒子翻了身。助手一時沒抓穩，兒子的手臂重重地撞了床沿一下，他全身就著這個聲響劇烈地抽搐。

在冰櫃躺了半天後，屍首的肌肉的彈性盡失，血液沉往低處，因此後半身呈現絳紅色。兒子的臀部皮膚殷紅，被壓出許多紋路，而且放棄似地塌陷，鬆鬆地浮動在骨架上。和身體正面相應的四個小孔依然張著嘴。法醫仔細確認兒子後腦勺上的窟窿，才輕輕一壓，便柔軟地凹陷下去。頭蓋骨是碎了：他聽見極細微，彷彿腳尖踩過碎石小徑般的摩擦聲。雖然屍體已經被清洗過，助手還是重新拿了棉球沾酒精，把傷口上的凝血拭去。棉球在傷口上游走，那塊地方也就跟著波浪起伏起來，被撕裂的皮膚間閃現出自鮮鮮的區塊。他很想崩潰地大喊「夠了！停手！」但他終究沒有出聲，只能握緊拳頭，頹然地走回椅子旁。

他注意到兒子的左後肩隱約有些髒污。但隨即轉念一想：不可能！畢竟屍首已經清洗過了，便停下腳步確認。

是一個刺青。俗氣的心形，鑲上黑邊，中間三個英文字母，大概是女友名字縮寫之類的。他露出詫異的神情，沒想到兒子能被沖昏頭到做出這種事，為一段稚嫩的戀情在身上劃下難以抹去的印記。

他反覆唸誦著那三個字母，但無法和任何臉孔做出連結。他常誇口自己年輕時的風流帳多不勝數，真要回想起來，那些刻骨銘心的過往也只能是此刻腦海中的一片空白，比他所瞧不起兒子的一場青澀戀情還不如。但這個刺青，就是他對兒子感情史僅知的部份了。

兒子小時候經常欺負人，那些打架、霸凌的歷史和不錯的長相倒也贏得不少女孩的好感。家長會時，可以看見一些不把制服正經穿好，嚼著口香糖的女孩子對著他指指點點，低聲卻難掩興奮地說：「是他的爸爸耶！他也好帥喔！」那些女孩他總覺得沒氣質，但妻很喜歡拿她們開兒子玩笑。大概兒子的心上人也是其中之一吧？兒子不但不生氣，反倒害羞地低下頭去，微笑起來。妻看見，便更要逗下去。他看見兒子這帶著臉紅的微笑，無名火陡然升起，不自覺地想破壞兒子的快樂。他發怒地對著兒子充滿稚氣的笑臉高聲大吼：「笑？你給我聽清楚！沒到大學不准談戀愛！該專心讀書的時候不專心，你敢談戀愛，我就打斷你的腿！」

他回過神來，看著那刺青。不知為何，他很高興兒子這回沒聽他的話。對許多人而言，愛是人生中最重要的事。如今兒子好歹沒白走人間一遭了。

法醫對他點點頭，示意他過去，他便站到法醫身旁。他知道法醫要跟他說什麼。法醫清了清嗓子，指著兒子後腦勺的窟窿道：「致命傷是這裡。」他木然地點點頭，說：「我知道。」

法醫緩慢地點頭，放下手術刀，擺擺手請他回去。他清楚地看見法醫額上的汗珠，和已經被汗水浸濕的手術帽帽緣。助手拉來推車，然後取出針、長剪刀和線，穿起線頭來。半透明的，是貓腸線。助手穿了一條又一條。他明白法醫和助手是要把兒子的身體縫合，不會再動刀了。

兒子被翻了回來，如今蒼白的肉身打開了一道肉紅的窗戶。這次法醫和助手們很細心地把這片窗對好，然後闔上。

解剖過後，有些殘餘的凝血黏在皮膚上，助手們很仔細地將它們擦拭乾淨；然後和法醫分頭，開始一針一線細密地縫著。他們用金屬夾把身體和被打開的前半身夾住，也不用手拿針，而是用另一個金屬夾子鉗著。雖然有點疑慮，不知道這樣會不會影響成果的細緻，他還是被這些專注的神情打動。看見自己的兒子被如此仔細地對待，身體漸次恢復原狀，心情也跟著漸次明朗起來。

其實離原狀還很遠，被縫合的前半身和軀體邊緣有些凹凸不平的皺摺，但他不能介意了。他走到病床邊，看著兒子，這個擁有他血肉、妻子眉眼的兒子；曾脫離他管束，如今歷劫歸來的兒子。他非常想伸出手去摸摸他、抱抱他，告訴他不用再害怕了。

他忽然很懷念過去戀愛時，妻子經常定睛看著他，那雙蕩漾笑意和愛意的雙眼。他想衝過去，把還在無聲縫著兒子的法醫和助手們推開，接著掰開兒子的雙眼，好讓他能回味那段時光。

他的眼神愛憐地撫過兒子如今已經閤上的雙眼。不，那雙眼睛其實還是半張半閤的。兒子此刻必定相當放鬆，也或許是已經決定放棄掙扎，從眼角可以讀出隱隱的亮光。一層薄膜在兒子的眼球上蔓延，讓那道亮光變得混濁。

怎麼這雙眼變得這麼小呢？兒子小時候要他抱，或者想玩被一再拋向空中的危險遊戲（擔心成性的妻總心驚膽顫地看著這幕，以至遊戲結束之後總爆發一陣小小的爭吵。也因為如此，逐漸地，他再也沒機會抱兒子了。），總把雙手伸長，眼神晶亮地望著自己。他無法抑制自己的柔情，乃至於不自覺地也伸出雙手去迎接，迎接從妻子分出的眉宇、自己的血肉，還有自己的驕傲。

法醫脫下手術帽和橡膠手套。他趨上前去，和法醫握手。面對他猝然伸出的手，法醫顯得有點遲疑，但還是握了。他看著護士替兒子穿上他帶來的制服，這時才注意到兒子某些部位的肌肉有些僵硬，但衣服遮蓋了過去這段時間內發生的一切。身體和屍體只有一線之隔，如今兒子當真是屍體了。於是進手術房之後，他頭一次意識到冷，縮起脖子來，猶疑起兒子會不會介意是女生幫他穿的衣服。護士退了下去。

這身端莊的打扮是他希望兒子被塑造成形像，和兒子的耳洞，還有被染成棕色的長髮很不相襯。他站在兒子身邊，碰了碰兒子的手。他心裡很清楚，現在這份歉意和疼愛已經來得太晚，但他還是對兒子點了點頭。他的手指勾住兒子涼硬的手背，默默地對兒子道歉：對不起，我不是個好爸爸。

結案時，警官打電話告訴他，兒子是被煙灰缸砸死的。當晚他在電視新聞上，看見了兒子高中畢業的大頭照，還有兒子的「三位友人」。雖然新聞沿用了報紙標題，仍然用「惡少」作為兒子的頭銜，但高中畢業照看來正正派派，怎麼也不

像是個逞兇少年。而且因為未成年的關係，所有人臉部都上了馬賽克。

他沒有去法院看看他們的廬山真面目，只盡心把兒子後事辦完。他接了妻的電話，告訴她一些細節。前妻冷靜地聽著，然後兩人商議，決定讓兒子火化；兒子的房間則保持原樣，等妻回來看看。

火化選在一個晴日，下午兩點。他知道在殯儀館火化越早越好，否則容易摻雜到別人的骨灰。這結果無法讓他滿意，即使他已經盡力了。那整個早上，許多人到兒子靈前來參拜，人一群群的來，但他誰也不認得。

他有些訝異有些人流了淚，在他們眼中的兒子和在他心中的必定相當不同，或許他們之中的其中一員就是刺青的主人吧？

他們也比他更瞭解兒子，特別是兒子最後的時日。許多年輕人有著兒子的髮式、耳洞和衣服，笨拙地跟著禮儀社的指示對兒子拈香、行禮。在世時，兒子和他們一國；此時，他隻身一一回禮答謝，像以往他曾為自己和妻的雙親做的。然後他捧著靈位，和執事一道推著兒子的薄木棺，往火化場走去。

火化場內十分陰涼，他對兒子的靈位上了一炷香。在過程中，他的情感始終木然。他已經習慣自己的生活中沒有兒子，但此刻他卻覺得兒子離他不甚遙遠。他還是不瞭解兒子，但如今在薄棺中，那長髮和耳洞已經不再刺眼。在他腦海中，這會是兒子的最後一個形象。

執事對他說，當棺木送進火化爐時，要非常大聲地喊：兒子，很熱，快跑，然後在燒完後頭也不回地離開，絕對不能回頭。他點點頭，同樣的事情已經做過許多次。執事便走向機器，按下按鈕，鐵門緩緩打開，輪軌「轟轟」地響起，棺木隨之往前移動，熱氣散到他臉上。他忽然感到不捨，兒子已經沒有了生命，如今連身體都要被剝奪。他睜開眼，視線緊緊跟著那逐漸遠去的棺木，感到心臟上一陣陣椎痛。執事焦急地對他打起信號，他會過意來，把雙手放到嘴邊圍成圓筒狀，一次次拖長聲音大吼：「兒子！很熱！快跑！——兒子！很熱！快跑！——」鐵門關了起來，他一邊吼著，一邊感覺到熱度急速升高，於是發狂地吼起來，希望兒子真的能聽見他的警告，躲開這灼身的火焰，然後安心地離去，去做自己，做任何想做的事。執事朝他走來，推了他一下，「走！」他不解，還拼命地吼著，帶著歉意和焦灼。執事又推了他一把，說：「現在！記住無論如何都不要回頭！」他連忙轉身，然後朝門外的陽光義無反顧地走去。